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2018-19 年度工作計劃

目的

各區民政事務處在民政事務總署統領下致力促進特區政府在地區層面與市民之間的溝通，積極推動地區行政發展，並建設和諧社區。本文件旨在報告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本處」）於 2018-19 年度在地方行政、社區聯絡和建設、改善地區設施及美化居住環境，以及大廈管理等範疇的工作，並就此聽取議員的意見和建議。

背景

2. 政府致力以創新、互動、協作的原則解決社會問題，改善民生。在地區層面，政府積極加強地區角色，聽取區議會和地區人士的意見，為民生措施注入地區智慧及新思維。本處持續並加強協調跨部門的工作，推動改善民生的措施，致力解決地區問題及美化社區環境。政府主要官員亦陸續到訪各區，了解區內事務及最新發展。由 2017 年 7 月至今，已有 9 位主要官員到訪油尖旺區，視察區內最新發展，並與區議員就地區關注事項交流意見。

工作進度及展望

3. 本處於 2018-19 年度的工作重點概述如下。

(一) 地方行政

支援油尖旺區議會運作

4. 直選產生的油尖旺區議會（「區議會」）共有 19 位議員，轄下共有 4 個委員會及 14 個統籌委員會和工作小組（請參閱附件 A 的區議會組織圖），均由本處提供秘書處服務及協助舉辦各類型社區參與活動。

5. 本年度區議會獲得「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合共 38,933,000 元，包括用作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 24,500,000 元，以及推行地區小型

工程的 14,433,000 元。截至 6 月 26 日，區議會已批出 15,561,328 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供地區團體舉辦社區活動，並運用了 8,000,000 元撥款推展 10 項地區小型工程。秘書處會協助區議會審批各項撥款申請，亦會負責處理議員的酬金及營運開支，並為區議會安排視察、處理申訴和會見市民等工作，以及協助區議會參與管理各類社區設施，包括社區會堂、圖書館、休憩場地、體育場所和游泳池等。

地區管理委員會

6. 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由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主持，成員包括區內各主要部門的代表，以及區議會主席、副主席及委員會主席，以便統籌及協調政府部門在地區的各項工作和服務，包括交通運輸及環境衛生等，並積極跟進區議會關注的主要事宜。附件 B 載列委員名單。

分區委員會

7. 油尖旺區設有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委任的東、南、西、北共 4 個分區委員會（「分區會」）。本屆任期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兩年。分區會持續積極參與地區事務，包括定期舉行會議及巡區活動，以便了解區內最新情況，向政府有關部門反映各項民生問題，改善居民的生活質素，亦會舉辦推動社區和諧的各項活動。今年區議會繼續撥款 220,000 元予 4 個分區委員會，舉辦一向深受坊眾歡迎的油尖旺四分區粵劇慶回歸活動。此外，各分區會分別獲得區議會撥款 300,000 元，並已訂立年度活動計劃，舉辦不同類型的社區建設活動，如「東分區榕樹頭嘉年華」、「南分區關愛共融樂滿 Fun(暫定)」、西分區嘉年華及一日遊活動、北分區嘉年華及戶外一日遊活動等。有關各分區會的涵蓋選區範圍，請參閱附件 C 。

(二) 社區聯絡和建設

8. 支援各個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或民政事務專員委任的地區委員會進行社區聯絡和建設是本處的恆常工作之一。各委員會的工作簡介如下：

(1) 撲滅罪行委員會

油尖旺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委任，本屆

任期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一年，共有 34 名委員，包括 10 名新委員。委員會因應區內的罪案及執法情況、市民的需要及事務的緩急先後，向警方提出意見。就撲滅罪行的行政及社區參與措施方面，委員會會向中央層面的撲滅罪行委員會提供意見。另一方面，撲滅罪行委員會是警方及市民的橋樑，以促進區內的警民關係為己任，並會統籌區內資源，協助警方撲滅罪行和宣揚滅罪訊息。委員會本年度除獲得區議會撥款 500,000 元外，亦有分別來自懲教署和保安局禁毒處的撥款，以用作舉辦各類型撲滅罪行、助更生及禁毒活動。本年度的滅罪活動包括參觀不同的紀律部隊單位、「維港星 Sing 音樂會－滅罪禁毒助更生@油尖旺」、預防青少年罪行講座、預防盜竊及樓宇爆竊社區研討會、西九龍總區零售業及商業保安講座，以及社區教育及宣傳活動等。為加強向少數族裔青少年及家庭宣傳防罪和滅罪的資訊，委員會將特別為他們舉辦社區教育及防罪工作坊及預防常見罪行教育講座，透過講座、參與「思囚之路」等方式來向他們傳遞防罪和滅罪的訊息。

(2) 防火委員會

油尖旺區防火委員會委員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委任，本屆任期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一年，共有 29 名委員，包括 6 名新委員。委員會目標為廣納區內對防火安全工作的意見，以協助消防處加強對防火安全的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委員會本年度共獲得區議會撥款 500,000 元，用作舉辦各種消防安全活動。本年度的活動包括以嘉年華形式向市民宣傳防火訊息的「油尖旺區防火嘉年華」、透過輕鬆有趣的話劇提高區內學生的防火意識的「2018-2019 油尖旺區校園防火話劇巡迴表演」、為加強委員對消防安全的認識及將消防安全訊息推廣至社區特別是區內中學的「油尖旺區防火委員會消防安全大使課程」及加深區內三無大廈住戶關注防火工作的「油尖旺區防火委員會探訪三無大廈宣傳防火活動」。

(3) 健康城市執行委員會

油尖旺健康城市執行委員會委員由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委任，本屆任期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一年，共有 30 名委員，包括 11 名新委員。委員會致力從不同範疇向市民推廣健康訊息，透過聯繫區內不同的界別，強化社區伙伴網絡，以鼓勵

大家善用社區資源，協助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轄下的醫院等共同推動油尖旺成為一個健康、可持續發展及和諧的社區。委員會本年度共獲得區議會撥款 700,000 元，以推行共建健康社區計劃。有見過去兩年參加者反應踴躍，委員會本年度繼續舉辦「油尖旺健康大使培訓計劃」，透過一系列活動培訓健康大使並提供機會，讓青年積極參與社區服務，並探訪長者及有需要人士，宣揚健康生活的資訊。此外，除了舉辦健康專題講座暨體檢日，委員會亦會於大型社區活動設置宣傳攤位，並與地區團體合辦不同類型的活動，向社區推廣健康生活的訊息。

(4) 道路安全運動統籌委員會

油尖旺道路安全運動統籌委員會委員由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委任，本屆任期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一年，共有 27 名委員，包括 15 名新委員。委員會透過各種教育和宣傳活動，協助警方向區內市民灌輸道路安全知識及提高他們的道路安全意識，以減少交通意外。委員會將運用區議會的 240,000 元撥款，於本年度繼續舉辦各種道路安全活動，包括道路安全嘉年華、道路安全訊息推廣活動、學校及長者中心講座及巴士巡遊等。

9. 此外，本處會繼續與區內文化藝術協會和康樂體育會合作，為居民提供各式各樣有益身心的文娛康樂活動，以及與主要團體包括校長會、社團、街坊會、商會、同鄉會、宗教團體、婦女團體、志願團體、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及大廈業主聯會等地區團體保持緊密聯繫，以推動地區的持續發展，凝聚社會力量，同時聽取他們對政府施政的意見。

青年發展工作

10. 青年人是社會重要的資產和資源，也是未來的棟樑。為了加強青年發展工作，讓青少年更了解社區，回饋社會，由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委任的油尖旺區青年活動委員會現屆委員會的任期已由 2017 年 4 月 1 日開始，爲期兩年，共有 26 名委員，包括 13 名新委員。委員會本年分別獲得賽馬會撥款 637,000 元及民政事務總署撥款 950,900 元，以資助區內學校、地區團體及非政府機構籌辦不同類型的青年活動，發掘青少年對不同領域的興趣，擴闊他們的社交圈子及人際網絡。委員會亦獲區議會撥款 500,000 元，以創新思維舉辦不同

類型的青年活動，藉此增加青年人參與社區活動的機會及培養他們對社區的歸屬感。本年度的活動包括青年暑期創作比賽、傑出義工選舉、油尖旺區 3 人籃球賽、舞動油尖旺及 Hope Show 夢想狂熱音樂會 2018 等。

11. 為加強政府在地區層面與青年人的溝通及聯繫，民政事務總署自 2014-15 年度起每年提供資源予 18 區民政事務處，舉辦活動聯繫區內的青年人，藉以凝聚他們對社區的歸屬感及提高他們的公民意識，並促進他們的全人發展及身心健康。本處在過去三年每年均獲 100 萬元撥款舉辦青年發展網絡計劃，包括培訓青少年多元發展的「青年夢・達人路」及重視青少年健康的「油尖旺 x 青年跑」計劃。兩個項目均以會員制度加強其延續性，得到不同院校的學生及在職青年積極參與及正面評價，報名人數屢創新高。本年度的「青年夢・達人路」計劃以正向人生、探索之旅、關懷社會及健康人生為主題，舉辦一系列青年發展活動，包括義工講座及服務、工作體驗坊、參觀政府部門及私營企業、興趣班、粵港澳大灣區就業講座等，旨在鼓勵參加計劃的青年人發揮潛能，提升自信心，積極回饋社會，並透過活動擴闊他們的視野。本處現正進行新一年度的學員招募，並將於 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2 月期間，舉辦團隊培訓活動、歷奇訓練、義工服務及機構實習，為青年提供多元化的活動及培訓機會。計劃中表現最優秀的學員，經遴選後可參與海外義工服務交流團，透過探訪和服務，了解當地的社會問題、成因及解決方法，再反思香港的社會現狀。

12. 「油尖旺 x 青年跑」計劃已連續兩年報名滿額，2017-18 年度招募了 100 名 16 至 25 歲的青年參與計劃，透過提供專業的長跑訓練活動，鍛鍊青年的意志，建立正面及積極的價值觀，其中表現優秀的學員更可代表油尖旺區參加全港性馬拉松比賽。此外，計劃不單希望改善學員的跑步技巧，亦期望他們能學以致用，將長跑知識回饋社區。參加此計劃的學員會獲委任成為油尖旺青年運動大使，透過參與義工服務，向社區宣揚正面及健康的訊息。同時，學員將接受培訓成為領跑員，協助視障人士參與體能訓練及跑步運動，關愛社群。

推廣藝術及文化活動

13. 在 2018-19 年度，本處會繼續協助油尖旺區文化藝術活動統籌委員會（「籌委會」）與不同藝術團體合作舉辦不同類型的文化藝術活動讓公眾參與。在本年 8 月開始，籌委會已經舉辦一系列國學講

座，並邀請多位香港知名的教授講解博大精深的中華國粹。此外，籌委會亦將於 2018 年下旬至 2019 年年初期間，在油尖旺區舉辦多個適合男女老少、動靜皆宜的活動，包括街舞比賽、戶外中樂欣賞會及粵劇欣賞等。為了培養學生對文化藝術的興趣，籌委會亦會繼續與多間油尖旺區的中、小學合作，邀請知名藝團走入學校，開設工作坊以提升學生的文化藝術水平。

14. 籌委會本年度獲區議會撥款 2,050,000 元，舉辦各式各樣的文化藝術活動。本處將會繼續協助籌委會就區內文化藝術發展向政府提供意見，以及與區內以發展藝術為目標的團體合作，從而加強區內文化藝術氛圍。

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回歸祖國二十一周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十九周年及國家改革開放四十周年

15. 本處將聯同區議會及社區各界，以回歸、國慶及國家改革開放四十周年為題，舉辦相關地區活動。

諮詢服務

16. 油尖旺民政諮詢中心繼續為市民提供政府各類服務的資料、免費派發政府單張、表格及小冊子、辦理作私人用途的聲明／宣誓、預約免費法律諮詢計劃服務、預約租務主任計劃服務，以及預約會見區議員服務等。中心的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公眾假期除外)。

17. 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7 年 12 月中至 2018 年 1 月初舉辦「二零一七年最佳民政諮詢中心服務獎」問卷調查，邀請市民評核全港二十間民政諮詢中心的服務水平，從而選出最佳諮詢中心。油尖旺民政諮詢中心喜獲金獎。本處將會繼續盡心盡力，以專業的態度服務市民，提供優質的諮詢服務。

(三) 改善地區設施及美化居住環境

18. 油尖旺區環境改善運動統籌委員會與區內團體及政府部門合作，在區內推行環境改善計劃，提升公眾的衞生水平，並向居民宣傳環境、社區及個人衞生的重要。委員會本年度預計獲區議會及環境

保護署分別撥款 650,000 元及 200,000 元，舉辦環境衞生及環保主題活動，包括「2018-2019 油尖旺環境衞生推廣活動」、環保考察活動及「揀少啲、慳多啲、識回收」嘉年華等。

地區小型工程

19. 區議會本年度獲批撥14,433,000元進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工程旨在改善區內的地區設施、居住環境及衞生情況。工程項目獲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原則上通過後，由民政事務總署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作為主導部門推展工程。截至 6 月 26 日已完成的地區小型工程項目詳列於附件 D。

(四) 大廈管理

20. 現時油尖旺區有超過 3,000 多幢私人樓宇，數目為市區中最多。為了加強樓宇管理，本處致力協助私人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法團」）或互助委員會（「互委會」）。油尖旺區現時已有約 1,811 個法團，而業主委員會（「業委會」）、互委會等其他居民組織則有 78 個。區內大部分私人樓宇的樓齡超過三十年，當中不少存在樓宇管理及維修等問題。本處大廈管理聯絡小組透過舉辦大廈管理的宣傳及教育活動、積極出席居民會議、探訪和在大廈管理方面為業主和法團提供意見，協助及支援大廈業主及居民在大廈管理方面的工作，並按照《建築物管理條例》（香港法例第 344 章）解決樓宇管理及維修等問題。

21. 為了加強對業主及法團的支援，民政事務總署及本處共同推行下列支援措施。

「菁英領導研習班」及「大廈管理之友」

22. 為深化法團管理委員會委員對其權責的認識，使他們能更具自信及更有效地履行其職責，民政事務總署由 2011 年開始，委聘大專院校舉辦「菁英領導研習班」，為委員講解與大廈管理有關的法例，例如大廈公契、《建築物管理條例》（香港法例第 344 章）等，並透過案例研討、模擬實習和學員間交流經驗等，增進他們大廈管理的知識；另外，亦舉辦進階課程，由資深律師就大廈管理常見問題（例如滲水、違例搭建物等事宜）與學員深入探討，讓學員了解相關法例

的規定及案例，以便日後更有效處理相關問題。「菁英領導研習班」的畢業學員會獲邀成為「大廈管理之友」，並可繼續參與深造課程「菁英領導進階班」。截至 2018 年 6 月，油尖旺區已有 37 名「菁英領導研習班」畢業學員和 20 名「菁英領導進階班」畢業學員。

居民聯絡大使計劃

23. 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1 年 11 月推出「居民聯絡大使計劃」，目的是招募居住在樓齡 30 年或以上而沒有任何管理組織的大廈的業主或租客，成為「居民聯絡大使」，以協助政府部門聯絡大廈居民，加強居民之間的溝通，好讓居民能商討和處理日常樓宇管理問題。油尖旺區現時已招募了逾 1,000 名居住在近 400 幢舊式大廈的居民聯絡大使，並透過居民聯絡大使共成立了 40 個法團。本處會繼續招募居民聯絡大使及為他們提供所需支援。

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

24. 為加強支援舊樓業主，繼 2014 年 4 月 16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推出的第二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後，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推行第三期「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為期 3 年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該計劃的第一階段已於 2017 年 4 月 1 日開展，獲委聘的私人物業管理公司，為區內 180 幢舊樓業主免費提供一系列有關大廈管理的專業意見及跟進服務，讓舊樓業主更清楚明白必須為自己的物業承擔責任，解決大廈失修的問題，改善樓宇安全，也保障公眾安全。服務範圍包括協助沒有法團的大廈成立法團或協助法團恢復運作；招募居民聯絡大使，為大廈撰寫大廈管理檢核報告；協助法團申請各類維修資助和貸款計劃，以及跟進驗樓／驗窗和維修工程及招標等事宜；協助法團投購第三者風險保險以及節約能源設備；出席法團會議，提供專業意見及支援文書工作；為法團負責人、業主和居民聯絡大使提供大廈管理培訓。有關服務由民政事務總署免費提供，管理公司不會向法團／業主收取費用。

25.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第三期大廈顧問服務計劃第一階段服務已成功為油尖旺區內 180 幢大廈撰寫大廈管理檢核報告；其中協助 9 幢大廈成立共 10 個法團；重啟兩幢大廈的法團運作；成功協助 9 幢大廈申請有關維修的貸款或津貼；協助 4 幢大廈招聘工程承辦商或認可人士；協助 13 個法團購買第三者風險保險，以及成功招募了

347 名居民聯絡大使。

26. 第三期大廈顧問服務計劃內的第二階段服務亦於 2018 年 4 月起展開，約有 110 幢目標大廈獲納入計劃。獲委聘的私人物業管理公司將於 7 月底前完成大廈管理檢核報告及家訪，並繼續為服務下的舊樓業主提供各類型的專業意見，協助解決大廈管理問題，

關愛基金-舊樓業主立案法團津貼計劃

27. 民政事務總署透過關愛基金於 2015 年 10 月推出第二期津貼計劃，為合資格的舊樓法團提供資助，為期 3 年，直至 2018 年 9 月底。申請法團所屬大廈須為樓齡 30 年或以上的住宅或綜合用途（商住兩用）樓宇，及位於市區而其住宅單位的平均應課差餉租值不高於 120,000 元。津貼總額 3 年合計的上限為 20,000 元或實際開支的 50%，可分 5 次申請。截至 2018 年 5 月，兩期計劃內油尖旺區共有 763 個法團獲批津貼，獲批津貼總額超過 6,300,000 元。另外，尚有 17 個申請正在審批。

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28. 自 2015 年 1 月起，民政事務總署與香港律師會合作，推行「大廈管理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免費為市民提供法律意見。服務對象包括法團、業委會、互委會、業主／居民組織的管理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業主、租客或佔用人等。截至 2018 年 6 月，本處已安排 104 宗個案接受服務。

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計劃

29. 計劃前身由民政事務總署與香港調解會和香港調解中心於 2015 年 3 月以試驗計劃方式合作推出。為進一步在社區推廣調解服務，民政總署與上述兩個調解機構決定把試驗計劃恆常化，由 2017 年 3 月開始合作推行「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計劃」，協助調解法團、業主或商業營運者之間就大廈公用部分管理事宜的糾紛。只要有關的各方面人士希望通過調解處理大廈管理糾紛，民政總署會安排專業調解員提供最多共 15 小時的免費調解服務，以協助各方達成和解協議。本處會向有管理糾紛事件的大廈持份者介紹有關計劃，並協助轉介處理有關的申請。

第三者風險保險

30. 經修訂的《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28 條及《建築物管理（第三者風險保險）規例》已於 2011 年 1 月 1 日實施。大廈法團必須為大廈的公用部分及法團財產購買第三者風險保險。自 2009 年初，本處透過派發宣傳單張及信件，進行定期電話訪問，出席法團會議以及舉辦講座等不同方式，積極呼籲法團購買第三者風險保險。目前，油尖旺區大部分的法團已經購買了第三者風險保險。我們會繼續密切留意大廈法團購買第三者風險保險的情況，適時向未有購買保險或續保的法團發出呼籲信函，並向有需要的法團提供獲授權保險公司的名冊。

解決大廈管理爭議服務試驗計劃

31. 民政事務總署由 2018 年 4 月起推行為期兩年的免費「解決大廈管理爭議服務」試驗計劃，為有大廈管理爭議的業主、法團管理委員會或業委會成員，或管理公司代表提供具成效和高效率的途徑解決爭議。服務由具有處理大廈管理個案相關經驗的退休法官/司法人員主理。在服務下，按照爭議各方的意願及每宗個案的情況，該退休法官/司法人員作為服務的召集人，會協助各方找出爭議點，探求和擬訂解決方案，以期就爭議達成和解。在過程中，召集人可根據其經驗和專業提供意見或評估，讓各方能更好地衡量其理據的強弱。如有需要，召集人會由調解員提供協助。本處會向有爭議情況的大廈持份者介紹有關服務，並協助轉介處理有關的申請。

法團諮詢服務試驗計劃

32. 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8 年 5 月起，推行免費的「法團諮詢服務試驗計劃」，為期 6 個月至 10 月底，藉以加強對法團的支援。服務對象包括新成立的法團或新改選管理委員會的法團。民政事務總署委聘一間物業管理公司，為合資格的法團提供免費諮詢服務，包括介紹及推廣採用與大廈管理有關的《工作守則》、指引、會議程序核對清單等；就舉行業主大會的程序提供意見；提供意見及協助法團按《建築物管理條例》、相關《工作守則》及指引的規定處理大廈管理事宜；及協助法團申請各項大廈管理支援服務及資助計劃。

大廈管理宣傳及教育活動

33. 本年度區議會已通過撥款 350,000 元推行大廈管理的宣傳和教育工作。本處將繼續舉辦多項廣受歡迎的活動，包括油尖旺區大廈管理研討會及印製《油尖旺區大廈管理通訊》。本年的活動亦加入新元素，包括舉辦建築物管理條例課程，由律師講解《建築物管理條例》（香港法例第 344 章）及與大廈管理有關的案例，讓學員了解法團的運作。另外，亦會舉辦大廈管理座談會，由專業人士及部門代表講解最新的大廈管理資訊，並與大廈管理組織持份者交換意見。另外，本處亦繼續營運《大廈管理通訊平台》，讓市民透過手機或流動裝置，於互聯網上輕鬆取得大廈管理活動的資訊和各種實用的大廈管理資料，例如表格和刊物等，從而推廣良好大廈管理訊息。

(五) 社區重點項目計劃

34. 行政長官在 2013 年《施政報告》中宣佈，在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下，每區可獲預留撥款推展社區重點項目。這些項目應可切合地區需要或可彰顯地區特色，並對社區有明顯及長遠效益。油尖旺區社區重點項目經由區議會建議、討論、評審及進行公眾諮詢後，區議會於 2013 年 4 月通過以「推廣多元文化，促進社區融和」為主題，並於 2015 年 2 月通過項目細節，決定在炮台街休憩處興建「油尖旺多元文化活動中心」，並由新家園協會負責營運。

35. 該項目在 2016 年 5 月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活動中心的撥款申請。項目工程已於 2016 年 10 月展開。大樓建設工程已於 2018 年 6 月完成平頂，稍後會進行內部裝修工序及有關檢收測試，竣工時間預計為 2019 年春季。油尖旺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工作小組支持於活動中心開幕前，用 2,300,000 元舉辦不同的社區參與活動，以進一步推廣計劃主題。於隧道美化創作比賽下，太子彌街及彌敦道交界(KS40)、旺角豉油街及彌敦道交界(KS45)及油麻地西貢街及彌敦道交界(KS22)的三條隧道的出入口牆壁上的美化工程已於 2017 年 11 月完成。餘款已用於製作「家居安全」為主題的小冊子（六種少數族裔語言）及新增三幅微積木畫，把「隧道美化創作比賽」三個組別的季軍作品用於美化香港文化中心及梳士巴利道交界(KS1A)、渡船街及佐敦道交界(KS49A)和櫻桃街(KS57)的隧道壁面。民政處已於本年 5 月完成印製「家居安全」小冊子，其後將於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及區議會轄下的民族事務工作小組所舉辦的活動中派發。就隧道美化項目方面，

於籌備隧道美化項目的過程中，本處得悉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計劃於香港文化中心及梳士巴利道交界(KS1A)的隧道進行大型美化工程。民政處會與康文署合作安裝有關隧道的微積木畫，以配合整條隧道的風格，工程會於雙方就有關細項完成協商後隨即開始。渡船街及佐敦道交界(KS49A)和櫻桃街(KS57)的隧道壁面美化工程已於本年5月展開，預期於本年6月完成。

36. 另外，社區共融健康隊計劃已於2017年10月至2018年4月推行，當中安排了由本地人士及少數族裔組成的健康隊接受培訓，並舉辦有關健康生活的活動，包括健康資訊站、共融健康工作坊、家庭探訪及健康隊嘉許禮暨嘉年華。本處計劃於2018年9月至2019年1月籌組社區共融義工隊，透過區內本地及少數族裔居民合作進行義工服務，促進雙方了解，加強社區聯繫，從而推廣項目主題。

(六)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37. 行政長官在2016年《施政報告》中建議在全港18區推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進一步落實「地區問題地區解決，地區機遇地區掌握」的理念，各區會諮詢區議會，並由區管會決定具體計劃內容。本處分別在2018年1月及3月獲得區議會及區管會的支持，在2018-2019年度的「油尖旺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推行「『消防安全指示』支援服務先導計劃」項目和延續2017至2018年度的「加強改善地區環境衞生」項目。前者致力協助區內舊樓業主改善消防安全設施，加強大廈管理；後者旨在為區內衞生情況較差的地點提供額外深化清潔服務，以進一步改善區內環境衞生。

38. 「『消防安全指示』支援服務先導計劃」項目預計於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期間進行，為區內100幢目標大廈提供支援服務，協助區內業主跟進及處理消防安全指示。爲此，本處已在進行招標程序後委任旺角街坊會為服務承辦商。此計劃旨在提升業戶對大廈消防安全的關注，鼓勵業戶積極參與大廈管理，並進一步加強協助區內舊樓業主改善消防安全設施。計劃將於2018年7月展開，為期15個月，預算使用約230萬元撥款。在「加強改善地區環境衞生」項目方面，食環署已於2018年6月開始，預算使用約250萬元撥款，在恆常的清潔工作以外，增派高壓熱水洗濯機隊每星期為區內70多個由區議員建議的衞生情況較差的地點提供額外深化清潔服務，使用高壓熱水槍清洗路面污垢，以進一步改善區內環境衞生。

提交文件

39. 請各位議員備悉本處於 2018-19 年度的工作計劃，並提供意見及建議。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2018 年 6 月

附件 A

油尖旺區議會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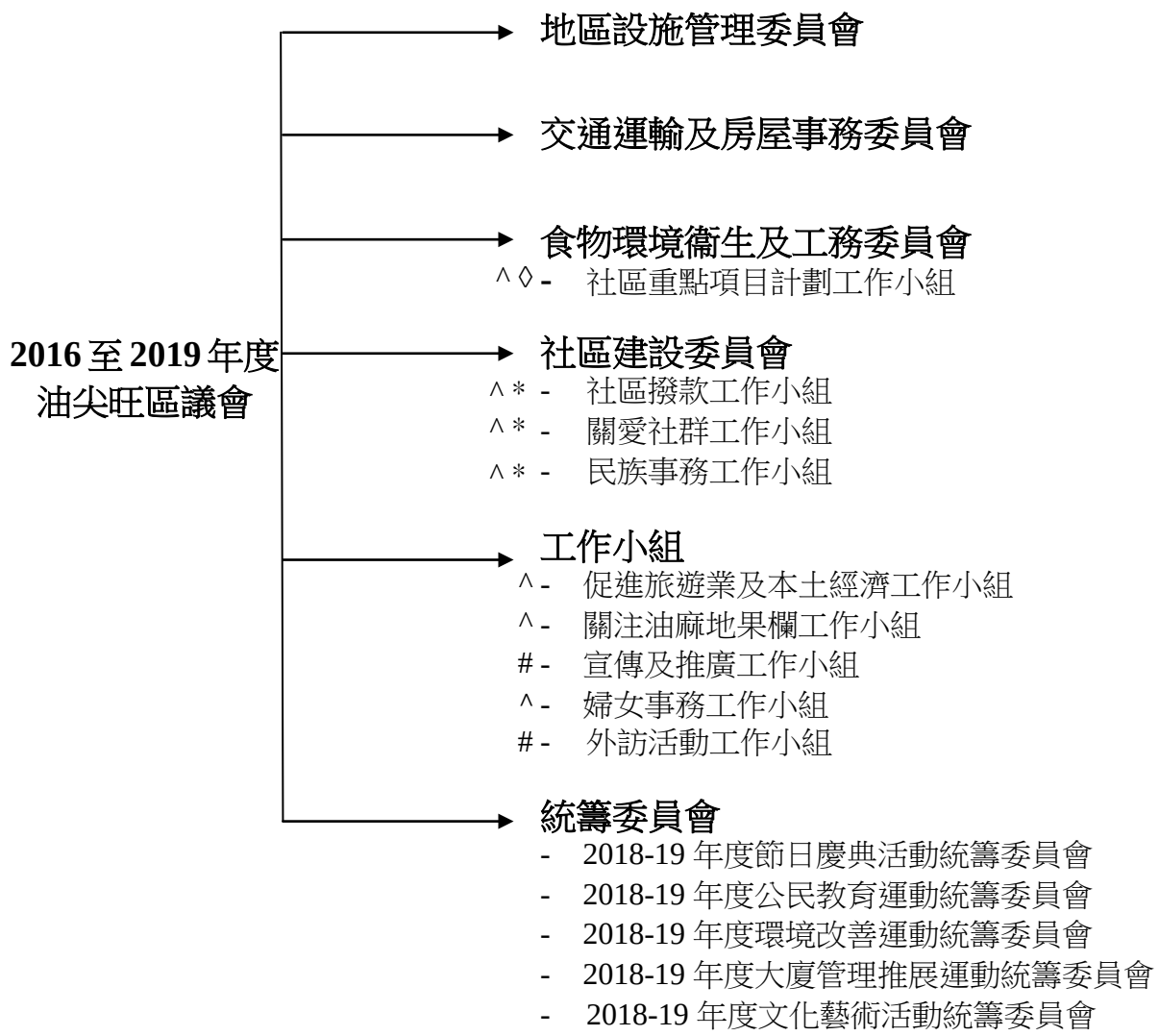

* 社區建設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　　^ 常設工作小組(任期須超過 8 個月)

◊ 食物環境衞生及工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

\# 非常設工作小組(任期不超逾 8 個月)

附件 B

油尖旺地區管理委員會

委員名單

主席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油尖旺區議會

油尖旺區議會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油尖旺區議會副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運輸及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食物環境衞生及工務委員會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社區建設委員會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政府部門

旺角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油尖警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地政專員(九龍西區地政處)	地政總署
總結構工程師 F 組	屋宇署
高級工程師/4(南)	土木工程拓展署
九龍城及油尖旺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荃灣及西九龍規劃專員	規劃署
總學校發展主任(油尖及旺角)	教育局
旺角區環境衞生總監	食物環境衞生署
油尖區環境衞生總監	食物環境衞生署
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西九龍及西貢一)	房屋署
總運輸主任(九龍)	運輸署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秘書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附件 C

油尖旺分區會涵蓋的區議會選區範圍

東	E04　油麻地南 E05　富榮 E06　旺角西 E16　油麻地北 E17　尖東及京士柏
南	E01　尖沙咀西 E02　佐敦南 E03　佐敦西 E18　尖沙咀中 E19　佐敦北
西	E07　富柏 E08　奧運 E09　櫻桃 E10　大角咀南 E11　大角咀北
北	E12　大南 E13　旺角北 E14　旺角東 E15　旺角南

附件 D

本屆區議會已完成的地區小型工程項目 **[截止 2018 年 6 月 26 日]**

1	於海泓道(富榮花園段及海富苑對出)行人路沿路較空曠位置增建長椅
2	2016-17 年度油尖旺美化及綠化工程
3	更換佐敦里現有長椅和翻新避雨亭
4	在花墟徑(近燈柱 AA9256 和界限街小園地隔壁)設置避雨亭連長椅
5	石壁道上蓋改善工程
6	更換廟街牌坊的照明系统
7	在京士柏遊樂場安裝長椅及在油麻地配水庫休憩花園內增設長椅、長者健體設施和更換緩跑徑
8	在大角咀道/洋松街休憩處進行設施改善工程
9	在旺角道遊樂場進行長者健身設施改善工程
10	京士柏遊樂場、京士柏休憩花園及京士柏道花園照明系統改善工程
11	在大角咀體育館加裝閉路電視鏡頭
12	在康文署轄下油尖旺區康樂場地及路旁花床進行綠化及美化工程 (2016/17)
13	在櫻桃街公園加裝閉路電視鏡頭
14	在麥花臣遊樂場安裝鋼框支架及圍網
15	在窩打老道/廣東道休憩花園進行設施改善工程
16	在渡船街天橋底加設寵物公園和遙控車場
17	在旺角康民角的設施改善工程
18	在康文署轄下油尖旺區康樂場地及路旁花床進行綠化及美化工程
19	在佐敦里設置避雨亭和長椅以取代健體設施
20	海泓道(海富苑、柏景灣及富榮花園對出)兩座椅更改為三座椅工程
21	2017-18 年度油尖旺美化及綠化工程